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萬達商業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WANDA COMMERCIAL PROPERTIES (GROUP) CO., LIMITED

(前稱*Hengli Commercial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恒力商業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

更改公司名稱

更改公司名稱

謹此提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之通函(「**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內所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繼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七日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及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之買賣協議完成後，已接獲百慕達公司註冊處批准，將本公司名稱「*Hengli Commercial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更改為「*Wanda Commercial Properties (Group) Co., Limited*」，並採納中文名稱「**万达商业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為其第二名稱，以取代現有之第二名稱「**恒力商業地產(集團)有限公司**」。百慕達公司註冊處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七日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及第二名稱註冊證書，確認新名稱及新第二名稱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五日起生效。

香港公司註冊處已發出非香港公司更改法人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登記公司之新名稱(*Wanda Commercial Properties (Group) Co., Limited* **万达商业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萬達商業地產(集團)有限公司**))由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本公司之標誌亦已作出相應變更以反映更改公司名稱。

更改股份簡稱

股份將以新英文股份簡稱「**WANDA COMM PPT**」及中文股份簡稱「**萬達商業地產**」於聯交所買賣，自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之股份代號將維持不變。

更改公司網頁

本公司之網頁更改為www.wanda-cp.com.hk，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生效，以反映公司名稱之更改。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之任何權利。所有印有本公司舊有名稱之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為股份之所有權憑證，並有效作買賣、交收、登記及交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相同數目股份。本公司不會就免費更換現有股票至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作出任何安排。日後發行之任何股票將印有本公司之新名稱。

承董事會命
萬達商業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丁本錫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六日

如有任何歧義，概以本公告英文版本為準。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丁本錫先生、齊界先生、曲德君先生及陳長偉先生，執行董事為劉朝暉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紀鵬先生、薛雲奎先生及巴曙松先生。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